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3-008 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概述

（一）担保情况

为满足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博纳”）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为北京博纳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自贸服务区支行”）办理的 3000 万元贷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 626,02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326,020 万元人民币，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300,000 万元人民币。

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与广发银行自贸服务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北京博纳在广发银行自贸服务区支行办理的 3,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金额均在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326,020 万元人民币，其中对北京博纳担保额度为 95,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已使用额度（含本次担保）为 133,950.69 万元人民币，剩余担保额度为 192,069.31 万元人民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四园二号院 1 号楼 102

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冬

成立日期：2017 年 4 月 28 日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发行；电影摄制；经济信息咨询；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版权代理；产品设计；影视策划；模型设计服务；公关活动策划；销售玩具；销售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北京博纳 100%的股份。

与上市公司关系：北京博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9,219.04	166,443.24
负债总额	91,001.37	153,153.2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7,338.83	33,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9,434.16	148,924.35
净资产	18,217.67	13,289.96
	2022 年 1-12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844.70	45,737.59
利润总额	6,514.76	4,196.25
净利润	4,927.71	3,100.74

经核查，被担保方北京博纳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广发银行自贸服务区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务人：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

最高债权额：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担保人：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合同：广发银行自贸服务区支行与债务人已订立《额度贷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该合同中“授信额度续做”条款中的原授信合同。如果该合同项下签有单笔协议，单笔协议也属于主合同范围）。

担保的范围：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北京博纳提供担保能够支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展开，保障其融资活动的顺利进行。北京博纳经营稳定，信用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生产经营活动进行有效管控，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的被担保对象未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计金额为 62.60 亿元人民币，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35.9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63.6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3-015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8 日，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112022006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9 日、5 月 9 日、6 月 9 日、7 月 8 日、8 月 8 日、9 月 8 日、9 月 30 日、10 月 28 日、11 月 28 日、12 月 28 日、2023 年 1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在调查期间，公司将全面配合监管部门的调查工作，同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每月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上海乔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乔贝昭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蒋泽乔贝盛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保持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 5%，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未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上海乔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乔贝昭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乔贝昭益”）及其一致行动人蒋泽乔贝盛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乔贝盛泰”）合计持有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6,603,337 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 4.99998%，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收到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已根据减持计划合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01,90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比例 0.38%），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494 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58.34 万股，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075,169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5.38%。其中：乔贝昭益持有公司股份 2,577,669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94,333,576 股的 2.73%。乔贝盛泰持有公司股份 2,497,5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94,333,576 股的 2.65%。

（二）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完成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4,333,576 股变为 132,067,006 股。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105,237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5.38%。其中：乔贝昭益持有公司股份 3,608,737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2.73%。乔贝盛泰持有公司股份 3,496,5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2.65%。

（三）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以下简称“减持计划”）（公告编号：2023-001）。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至 2023 年 2 月 1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501,90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比例 0.38%）。本次权益变动后，乔贝昭益、乔贝盛泰合计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减少至 4.9999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比例（%）
乔贝昭益	集中竞价	2023 年 2 月 14 日 -2023 年 2 月 16 日	501,900	26.504	0.38
乔贝盛泰	-	-	0	-	0
合计	-	-	501,900	-	0.38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乔贝昭益	无限售流通股	2,577,669	2.73	3,106,837	2.35
2	乔贝盛泰	无限售流通股	2,497,500	2.65	3,496,500	2.65
合计			5,075,169	5.38	6,603,337	4.99998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为公司 2021 年 5 月上市时，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数量较变动前的持股数量增加但持股比例降低系公司 2022 年 9 月实施了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即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权益变动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

（三）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乔贝昭益和乔贝盛泰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乔贝昭益、乔贝盛泰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0 日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编号：临 2023-16 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称“本次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部分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局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包括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蔡昱、江川、张东响、胡仕伟、芜湖天英芯片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金成仁、周玉莲和何浩驰合计持有的安徽天兵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65.01%股权，同时公司正在与标的公司其他股东进行沟通，努力实现对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收购。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江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或是否足额募集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或未能足额募集的情形，公司将通过自筹或其他形式予以解决。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1、因本次交易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新金路；代码：000510）自 2022 年 9 月 5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2、2022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局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也自 2022 年 9 月 20 日开市起复牌。

3、2022 年 10 月 20 日、11 月 19 日、12 月 20 日、2023 年 1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之中。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因此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证券监管要求，在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3-019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

● 被担保人名称：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衢州”）

●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友钴业”）为全资子公司华友衢州分别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180,000.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346,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六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华友衢州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51,781.20 万元人民币。

（二）

● 被担保人名称：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衢州”）

●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能源衢州分别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36,744.15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新能源衢州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99,849.65 万元人民币。

（三）

● 被担保人名称：广西巴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巴莫”）

●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巴莫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0,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广西巴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40,000.00 万元人民币。

（四）

● 被担保人名称：广西华友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锂业”）

●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西锂业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31,8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八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广西锂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1,800.00 万元人民币。

（五）

● 被担保人名称：HUAYOU（HONG KONG）CO.，LIMITED，（中文名：华友（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香港”）

●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华友香港向大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3,000.00 万美元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华友香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2,219.74 万元人民币。

（六）

● 被担保人名称：华金新能源材料（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公司”）

●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华金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市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5,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二年。公司和华友衢州为华金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绿色专营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2,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华金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5,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和华友衢州为华金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000.00 万元人民币。

（七）

●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巴莫”）

●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巴莫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控股”）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天津巴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0,000.00 万元人民币。

（八）

● 被担保人名称：衢州华友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再生”）

●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资源再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资源再生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8,200.00 万元人民币。

（九）

● 被担保人名称：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巴莫”）

●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巴莫分别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78,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华友控股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天津巴莫为成都巴莫分别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小天竺支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74,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成都巴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42,877.00 万元人民币，天津巴莫为成都巴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73,922.35 万元人民币。

（十）

● 被担保人名称：HUAYOU RESOURCES PTE. LTD.（中文名“华友资源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资源”）

● 华友香港为华友资源向 Shell Eastern Trading(PTE)Ltd.Singapore（中文名“壳牌东方贸易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1,450.00 万美元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截至本公告日，华友香港为华友资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3,631.54 万元人民币。

（十一）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友衢州为公司分别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40,140.6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二年。华友香港和 Prospect Lithium Zimbabwe (Pvt) Ltd（以下简称“前景锂矿”）为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2,000.00 万美元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截至本公告日，华友衢州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41,640.60 万元人民币。华友香港和前景锂矿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81,124.8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为前一次担保公告进展日至本公告日期间的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执行情况。

● 本次担保事项被担保人为上市公司自身或其控股子公司，均不为上市公司关联人。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公司实施的担保在 2022 年担保预计范围内，已履行过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的期间内预计担保金额为 1,225 亿人民币（含等值外币），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45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0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5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为自身融资提供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为 30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以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5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上述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与质押等担保形式。在上述预计总额度及上述授权有效期内的担保，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将不再对具体担保另行审议，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担保有关的文件、协议（包括在有关文件上加盖公司印章）。

经上述授权，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公司为华友衢州分别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180,000.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346,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六年；公司为新能源衢州分别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36,744.15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公司为广西巴莫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0,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公司为广西锂业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31,8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八年；公司为华友香港向大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3,000.00 万美元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公司为华金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市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5,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二年；公司和华友衢州为华金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绿色专营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2,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天津巴莫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华友控股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为资源再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公司为成都巴莫分别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78,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成都巴莫为天津巴莫全资子公司，除华友控股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外，天津巴莫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天津巴莫为成都巴莫分别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小天竺支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74,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华友香港为华友资源向 Shell Eastern Trading(PTE)Ltd.Singapore（中文名“壳牌东方贸易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1,450.00 万美元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华友衢州为公司分别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40,140.6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二年；华友香港和前景锂矿为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2,000.00 万美元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华友衢州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51,781.2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新能源衢州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99,849.65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广西巴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40,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广西锂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1,8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华友香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2,219.74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华金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5,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和华友衢州为华金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天津巴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0,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资源再生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8,2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成都巴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42,877.00 万元人民币，天津巴莫为成都巴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73,922.35 万元人民币，华友香港为华友资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3,631.54 万元人民币，华友衢州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41,640.60 万元人民币，华友香港和前景锂矿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81,124.80 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为前一次担保公告进展日至本公告日期间的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执行情况。本次担保事项被担保人为上市公司自身或其控股子公司，均不为上市公司关联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华友钴业

公司名称：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36887396 1

成立时间：2002 年 5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陈雪华

注册资本：159790.9623 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浙江省桐乡经济开发区二期梧振东路 18 号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钴、镍、铜氣化物，钴、镍、铜盐类，钴、镍、铜金属及制品，钴粉，镍粉，铜粉，氢氧化钴，钴酸锂，氯化铵；金属矿产品和粗制品进口及进口佣金代理，生产设备进口及进口佣金代理。（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及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

主要股东：华友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陈雪华合计持有公司 23.15%的股份。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5,798,905.63 万元，净资产为 1,938,359.09 万元，净利润为 389,750.35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9,064,859.90 万元，净资产为 2,310,579.00 万元，净利润为 225,551.37 万元。

（二）华友衢州

公司名称：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575349959F

成立时间：2011 年 5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陈红良

注册资本：201601.7316 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浙江省衢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二期）廿新路 1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四氧化三钴、陶瓷氧化钴、碳酸钴、草酸钴、金属钴、三元前驱体及金属铜、海绵铜、粗硫化铜、金属镍、氯化铵、硫酸铵（固体和液体）、硫酸锰、硫酸锌、磷酸铵镁、磷酸铁、碳酸锂、碳酸镁（中间产品）、氧化镁、氢氧化钴、铝片、陶粒、透水砖、粗制锗的氢氧化物、硫化铜钴、粗制碳酸镍、粗制碳酸锰、铁精粉、无水硫酸钠、粗制碳酸锌生产；锂离子电池检测、拆解、重组、回收处理、销售（含拆解物，不含危险化学品）；梯次利用产品和系统的技术开发、租赁、销售；钴系新材料、锂电新能源相关材料的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华友钴业持股 99.1568%，浙江力科钴镍有限公司持股 0.843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友衢州总资产为 1,267,759.44 万元，净资产为 498,551.62 万元，净利润为 136,601.82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华友衢州总资产为 1,634,991.43 万元，净资产为 521,382.95 万元，净利润为 42,831.33 万元。

（三）新能源衢州

公司名称：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28F4L393

成立时间：2016 年 5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徐伟

注册资本：19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浙江省衢州市廿新路 18 号 9 幢 1 号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研发；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生产；三元正极材料及前驱体、钴酸锂、四氧化三钴、磷酸铁锂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

主要股东：华友钴业持股 1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能源衢州总资产为 674,820.71 万元，净资产为 225,239.59 万元，净利润为 17,350.22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新能源衢州总资产为 897,204.79 万元，净资产为 258,624.84 万元，净利润为 20,441.10 万元。

（四）广西巴莫

公司名称：广西巴莫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900MA5QD5RC41

成立时间：2021 年 4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陈要忠

注册资本：35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广西玉林市人民东路 267 号 6 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华友钴业持股 1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广西巴莫总资产为 73,976.05 万元，净资产为 9,920.61 万元，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79.39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广西巴莫总资产为 177,089.16 万元，净资产为 39,315.63 万元，净利润为 -604.98 万元。

（五）广西锂业

公司名称：广西华友锂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900MAA7LKA8XK

成立时间：2022 年 4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方启学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广西玉林市人民东路 267 号 6 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选矿；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广西锂业总资产为 5,110.63 万元，净资产为 4,999.62 万元，净利润为 -0.38 万元。

（六）华友香港

公司名称：HUAYOU（HONGKONG）CO.，LIMITED，（中文名：华友（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 年 7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陈红良

注册地点：香港九龙红磡芜湖街 69A 号 Nan On Commercial Building 8 楼 802 室

主要业务：钴铜原料及产品的贸易

主要股东：华友钴业持股 1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友香港总资产为 693,543.79 万元，净资产为 344,060.26 万元，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61,434.5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华友香港总资产为 1,099,439.19 万元，净资产为 385,832.95 万元，净利润为 29,537.34 万元。

（七）华金公司

公司名称：华金新能源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29UNE71X

成立时间：2018 年 7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徐伟

注册资本：15900 万美元

注册地点：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廿新路 18 号 8 幢 1 层

主要业务：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主要股东：浙江华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1%，（株）LG 化学持股 49%。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金公司总资产为 221,068.05 万元，净资产为 100,812.40 万元，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8,340.1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华金公司总资产为 207,751.93 万元，净资产为